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文件

深绿建协〔2021〕10号

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关于2021年第二批绿色建筑评价标识项目的公告

根据《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绿色建筑评价标识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建办科〔2015〕53号）、《绿色建筑评价标准》（GB/T50378-2014）、《绿色建筑评价技术细则》（建科〔2015〕108号）以及深圳经济特区技术规范《绿色建筑评价规范》（SZJG30-2009），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（简称“协会”）组织完成了“航空航天大厦”等项目绿色建筑评价标识专家评审工作。经过审查，“航空航天大厦”等项目分别获得了深圳金级、国家三星级、国家二星级评价标识等，现予以正式公告。

联系人：洪家俊、卢琪

联系电话：0755-23931865

传真：0755-83677953

附件：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2021年度第二批绿色建筑评价标识项目名单

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

2021 年 2 月 18 日